

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<政府工作报告>重点工作责任分工 的意见》的通知

烟莱政发〔2024〕2号

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、省级旅游度假区管委，区政府各部门、驻区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<政府工作报告>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意见》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责任分工，认真抓好工作落实。

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政府

2024年2月7日

《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意见

一、完成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

1.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.5%以上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）

2. 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5%。(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)
3.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5%左右。(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)
4.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%左右。(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)
5.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 5%左右。(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)
6. 外贸进出口量稳质升。(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)
7. 实际使用外资规模稳定。(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)
8.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%左右。(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)
9. 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和环境质量改善目标。(牵头领导：孙磊涛、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分局)

二、聚焦城市有机更新，聚力推动功能品质实现新提升

(一) 以工匠精神推动城市更新

10. 沿海岸线和大南山规划建设 26 平方公里的活力区。(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)
11. 打造富有区域特色的“一脊十二街”。(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

责任单位：区城市更新工作专班；参与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黄海路街道办事处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12. 串联凤凰山、大南山山海步道，高标准打造山体公园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13. 加快渔人码头、黄海明珠广场、烟大广场青春活力组团等区域改造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黄海路街道办事处、凤凰文旅集团；参与单位：区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）

14. 沿山海路区域全面开展拆违治乱增绿综合整治，导入商务办公、山地运动、文旅康养、公共服务等业态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；参与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、教育体育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商务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初家街道办事处）

15. 将城市更新向南部稳步推进，疏解轸大路两侧低效产业、市场，推进芳华园-美联、福祖等重点片区改造，加速产城融合，拓展中心城区版图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城市更新工作专班；参与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初家街道办事处、滨海路街道办事处、正源集团、正大城发集团）

16. 以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为保障，开展旧改征迁“扫尾清零”攻坚，新启动安置房 29 万平方米，交付 10 万平方米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城市更新工作专班；参与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初家街道办事处、滨海路街道办事处）

17. 探索“房票”安置模式，满足群众回迁需求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城市更新工作专班；参与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初家街道办事处、滨海路街道办事处、正大城发集团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18. 先行先试城市住宅养老金、体检、保险制度，构建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（二）以系统思维提升承载能力

19. 全力保障荣乌高速改扩建、潍烟高铁枢纽、塔山北路快速路、轸格庄立交连接路等市级重大工程征迁工作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；参与单位：区自然资源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初家街道办事处、黄海路街道办事处、滨海路街道办事处）

20. 编制道路“一张图”，规范道路建设标准，避免过度设计、过度施工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21. 建设明达东路、新苑路西延等 39 条道路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；参与单位：各街道园区）

22. 改造提升桐林路、凤凰西路等 5 条道路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23. 打通凤凰西路北延、长安路南延等 4 条“断头路”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；参与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初家街道办事处）

24. 实施凤凰大街西段等跨区道路建设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; 参与单位: 初家街道办事处)

25. 加快建设星普路、同心路等 10 条涉铁、涉高速城市延伸路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; 参与单位: 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滨海路街道办事处)

26. 实施沟莱线拓宽工程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; 参与单位: 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)

27. 建设康源大街、创业南路等 4 条园区道路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; 参与单位: 莱山街道办事处、正大城发集团)

28. 完善排水“一张网”，开展排水管网摸排整治，积极推动海绵城市建设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)

(三) 以绣花功夫强化综合治理

29. 打开底商、小区等公共场所停车区域，推行“买租结合”“错时共享”停车模式，提供更多共享停车场、潮汐共享车位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; 参与单位: 各街道园区)

30. 开展市容管理提升行动，瞄准马路市场无序、违法建设顽固、围挡区域杂乱等难点堵点集中攻坚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; 参与单位: 各街道园区)

31. 深化垃圾分类工作，争创“省级垃圾分类示范区”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32. 开展园林绿化提升行动，实施逛荡河疏浚清淤、疏绿透景工程，因地制宜建设口袋公园、运动休闲等服务设施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33. 打造银海路、凤凰大街“疏绿透景”样板路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34. 开展自治共治提升行动，机关带头落实“门前五包”责任制，每个街道打造2条示范路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各街道园区）

35. 以烟大商圈等区域为重点持续规范门头牌匾设置，打造整体协调、规范有序、品位高雅、和谐统一的城市立面空间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各街道园区）

三、聚焦绿色低碳转型，聚力推动产业能级实现新提升

（一）突出抓好产业园区

36. 中集“零碳”智造产业园完成一期建设，重点引入海工装备、船舶配件、控制系统等上下游配套企业集聚发展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莱山街道办事处、正源集团）

37. 抢抓国家打造商业航天、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机遇，整合莱山机场资源，发展航空维修、航空物流、航空科普、航天农业等相关产业，打造烟台首个航空维修产业基地。（牵头

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、商务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莱山街道办事处）

38. 发挥中国电子商会运营优势，超前布局新一代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元宇宙等新兴产业、未来产业，建设电子信息和人工智能产业园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39. 推动治土、治气、治水全产业链发展，推进金正环保、恒辉节能智能制造项目，杰瑞环保、讯飞环保等项目建成投产，暨南大学环保产学研基地一期完工、二期开工，加快建设百亿级生态环保特色产业园区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40. 坚持盘活低效闲置土地和区级国企代建标准厂房“双向发力”，围绕专精特新企业精准招商，加快推进莱山经济开发区“二次创业”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区商务局、正大城发集团）

（二）突出抓好产业链条

41. 支持杰瑞集团、台海集团、中宠股份等龙头企业“上新扩产”，布局新项目、培育增长点，带动企业规模质量实现整体跃升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）

42. 引导华鹏精机、卓越生物、卫康动保等高成长性企业放大优势、裂变发展，力争全年新增升规纳统企业 60 家以上，产值过

亿元工业企业达到 50 家以上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、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商务局）

43. 打开骨干企业产业链、供应链分析，围绕区内龙头企业开展链式招商，年内引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 10 家以上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商务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）

44. 锚定新能源、新材料、先进制造等“新质生产力”和产业链条三类“500 强”头部企业强力招引，全力引进一批投资过十亿元、外资过千万美元的大项目、好项目。（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（三）突出抓好产业服务

45. 线下开展产业联盟对接会，线上搭建区内外企业交流平台，为龙头企业寻找上游供应商，为中小企业打开潜在市场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46. 搭建“政产学研”合作平台，力争全年技术合同交易额达到 23 亿元以上。（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）

47. 聚焦电子信息、数字经济、医疗康养等领域，深化与烟台大学、山东工商学院、滨州医学院等高校“结对合作”，促成更多成果就地转化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、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卫生健康局等部门单位）

48. 支持杰瑞装备、东方威思顿等骨干企业突破关键核心技

术，新认定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、省级“瞪羚”等企业 8 家以上，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 350 家以上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、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科技局）

49. 认真落实国家“数据要素×”三年行动计划，加快推进城市大脑、星火·链网骨干节点建设，聚焦工业制造、现代农业、城市治理、绿色低碳等领域打造典型应用场景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大数据局；参与单位：正大城发集团、凤凰文旅集团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发展改革局等部门单位）

50. 深化橙色云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，推动企业“智改数转”，争创市级以上工业互联网平台 2 家、省级数字经济园区 1 家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51. 支持东方威思顿、捷瑞数字、鼎信数字、拓森集团等骨干企业发挥自身优势，用好闲置土地、闲置楼宇资源领建数字产业园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商务局）

52. 运用股权投资、资本招商等新模式，撬动社会资本，导入优质产业，助力全区经济和产业规模膨胀壮大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地方金融监管局、正源集团、正大城发集团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53. 支持捷瑞数字、华鹏精机、恒辉节能等骨干企业加快上市步伐，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地方金融监管局）

54. 围绕先进制造业集群和上下游产业，推动研发设计、现代物流、生产性租赁、人力资源管理等服务性服务业集聚发展，建设全市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示范区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）

四、聚焦乡村全面振兴，聚力推动农业农村实现新提升

（一）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

55. 充分发挥近郊优势，强化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烟台植物园、烟台野生动物园、省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区等重大项目带动，集中各级奖补资金、农担资金，重点打造崖前、东沟、朱柳等一批“农文旅”融合强村，因地制宜发展休闲农事、冰雪小镇、精品民宿等“农文旅”融合项目，争创市级衔接推进区和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、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；参与单位：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56. 发挥山东种业集团、现代果业科研优势，打造种质芯片示范基地、朱柳精品种植园等特色农业项目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；参与单位：正大城发集团）

57. 借力中国农业大学烟台研究院、烟台农科院、鲁东大学等乡村振兴“智库”，在科技小院建设、产业项目导入、撂荒地整治等方面深入合作，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）

（二）提升乡村建设水平

58. 以示范片区引领和美乡村提升，精心编制中心村和片区规划，推动片区内党建联合、资源整合、产业融合、人才聚合，积极争创省级示范片区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、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莱山规划管理办公室；参与单位：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59. 围绕街道驻地系统谋划小城镇建设和乡村振兴项目布局，辐射带动周边乡村全面振兴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、潘明；牵头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农业农村局；参与单位：莱山规划管理办公室、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60. 健全“三资”运行机制，精准开展村庄分类，争取上级国企助力乡村示范片区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；参与单位：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61. 支持凤凰文旅等区属国企统筹实施乡村振兴和“以工代赈”项目，引导村庄成立“共富公司”承接项目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、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凤凰文旅集团；参与单位：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（三）提升乡村治理水平

62. 将村规民约、家风家训等制度纳入“主题党日”“三会一课”，增强群众关心度、配合度、参与度，规范文明家庭、美丽庭

院、模范村民等评选活动，推广婆媳互夸会、美德超市等经验做法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、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63. 开展农村人居环境大排查、大整治、大提升，实施弱电下地，清除空中蜘蛛网，系统解决“四沿地带”“四大堆”顽疾，大力实施绿化、美化、硬化、亮化、净化“五化”提升工程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；参与单位：莱山街道办事处、解甲庄街道办事处、院格庄街道办事处）

五、聚焦激发动力活力，聚力推动发展环境实现新提升

（一）擦亮生态环境“金字招牌”

64. 持续抓好中央、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，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65. 推进国家市级水网先导区重点水利工程建设，开展辛安河、逛荡河、东风河等流域综合治理，加强入海河流总氮管控，确保主要河流水质达标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生态环境分局）

66. 创建车家河省级美丽幸福示范河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）

67. 突出“点源”“面源”联防联控，确保环境空气质量优于国家二级标准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分局）

68. 深入实施“全域城市公园建设”三年行动，依托道路、山体、水体、闲置空地，规划建设综合公园、专类公园、社区公园、

口袋公园等公园体系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（二）叫响营商环境“莱山品牌”

69. 深入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实行“一张清单管到底”，年内50%以上政务服务事项实现“减证办”“免证办”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司法局、大数据局）

70. 以莱山经济开发区为试点开展国家级环评联动改革，最大限度压缩手续、提高效率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分局、莱山经济开发区管委）

71. 用好“政企通”企业综合服务平台，扩大“免申即享”政策覆盖面，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，实现政策与企业双向精准匹配。

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）

72. 构建全生命周期服务企业体系，围绕招商引资重点项目、新注册企业、存量企业、产业园区等关键领域，选派机关干部靠上包帮，做到“一人负责、一跟到底”，实现企业诉求“一口受理、一办到底、闭环解决”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、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城市运行中心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）

73. 深入推进“并联审批、容缺办理”服务，推动更多项目“拿地即开工”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行政审批服务局；参与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分局、莱山规划管理办公室）

74. 推动区级国企与央企、国企、民企深度合作，形成优势互补、

抱团发展的良好氛围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正源集团、正大城发集团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75. 健全企业分级分类监管体系，强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坚持“刚性执法”与“柔性有为”并重，让执法既有力度更有温度。

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；参与单位：区教育局、体育局、应急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商务局）

（三）提升多彩城市“活力指数”

76. 争创 1 处国家级海洋牧场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）

77. 丰富渔人码头高端餐饮、休闲娱乐、配套服务等业态，增强对滨海沿线的综合带动效应。（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）

78. 依托“一脊十二街”改造提升，植入烟台历史、文化、非遗、美食等特色元素，打造“仙境海岸·品重烟台”集中展示体验街区。（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黄海路街道办事处、区商务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）

79. 以“大商圈”理念整合提升烟大商圈、迎春大街商圈等消费载体，丰富商圈经济、夜间经济业态，持续提升城市消费活力。（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局）

80. 升级凤凰工业园业态，改造青湖电子旧厂房，导入特色餐饮、精品商店、艺术工作室等时尚元素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正大城发集团；参与单位：区商务局、黄海路街道办事处）

处)

81. 规划建设 10 处集咖啡屋、书吧、便民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凤莱驿·城市驿站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; 责任单位: 凤凰文旅集团)

82. 举办全民健身、音乐节、越野赛、腰旗橄榄球赛、主题迎春灯展、无人机表演等活动。(牵头领导: 翟玉雷、王磊、季永宝; 责任单位: 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教育体育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凤凰文旅集团)

六、聚焦群众关心关切，聚力推动民生福祉实现新提升

(一)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

83. 以“3510”养老模式为切入点，完善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，着力发展银发经济。(牵头领导: 潘明; 责任单位: 区民政局)

84. 新增托位 230 个以上。(牵头领导: 王磊; 责任单位: 区卫生健康局)

85. 争创省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，引育市级以上人才工程 5 人以上，青年人才 5000 人以上。(牵头领导: 季永宝; 责任单位: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)

86. 新开发城乡公益性岗位 400 个以上，城镇新增就业 8000 人以上。(牵头领导: 季永宝; 责任单位: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)

87. 规划建设 1 处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。(牵头领导: 王磊; 责任单位: 区市场监管局、莱山街道办事处、凤凰文旅集团)

88. 分层分类做好社会救助和常态化帮扶，争创全省社会救助综合改革试验区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）

89. 加快开展“礼安齐鲁”丧俗改革试点，完成市级公益性公墓一期工程。（牵头领导：潘明；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凤凰文旅集团；参与单位：区自然资源局、莱山街道办事处）

（二）办好优质均衡教育

90. 优化学校规划布局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教育体育局、莱山规划管理办公室）

91. 推动山之韵小学、烟大附小新建教学楼投入使用，初家中学二期、第二实验小学二期开工建设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、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教育体育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92. 加强与鲁东大学合作办学，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，打造集团化办学特色品牌，争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教育体育局）

93. 深化国企办园，不断提高省一类以上幼儿园占比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教育体育局、凤凰文旅集团）

94. 开展学校周边交通拥堵专项治理，启动中小学校操场地下公共停车库建设试点，构建多点接送、人车分流、慢行有序的交通环境，打造全市学校建设和交通组织典型示范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；参与单位：区教育体育局、莱山规划管理办公室、交警四大队）

（三）推动健康莱山建设

95. 强化与文登整骨医院合作，不断完善医疗服务体系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局、正源集团）

96. 以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为引领，加快区中医院建设，建成 6 个中医药特色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13 个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局）

97. 打造基层卫生服务中心特殊药品购药试点，满足患者个性化用药需求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局、医保局）

98. 职工医保普通门诊报销比例再提高 5 个百分点，在职、退休职工年度最高支付限额由 2300 元分别提高到 5000 元、6000 元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）

99. 推动“旅居+康养”融合发展，争创省文旅康养强县。（牵头领导：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文化和旅游局）

七、聚焦防范化解风险，聚力推动安全稳定实现新提升

（一）坚决守牢安全底线

100. 强化企业主体内部监督、行业协会自律监督、执法部门巡查监督、投诉举报社会监督等措施，抓好动火作业、有限空间等重点领域安全防范工作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；参与单位：各行业主管部门、各街道园区）

101. 下沉一线与企业法人代表、安全管理负责人、一线关键岗位生产骨干“三见面”，严格落实晨会、开工第一课等措施，将安全责任压紧压实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应急

局；参与单位：各行业主管部门、各街道园区）

102. 精准开展制度规范建立和实施情况、安全设施完备和运转情况、安全培训和岗位落实情况“三检查”，动真碰硬、抓细抓小，杜绝搞形式、走过场、表面化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；参与单位：各行业主管部门、各街道园区）

103. 强化优化涉企联合检查，选派安全专家全程参与，一次性做出“系统化”诊断、开出“专业化”良方、实现“闭环式”监管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；参与单位：各有关执法部门、各街道园区）

（二）坚决夯实基层基础

104.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综合运用政务服务热线、城市管理进社区、“三联三融”、社区网格等渠道，广泛收集分析群众诉求，努力实现“接诉即办”向“未诉先办”转变延伸。（责任单位：各街道园区、区城市运行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105. 发挥党建引领“红色物业”作用，凝聚居委会、业委会、物业“铁三角”合力，建强社区党员、警员、调解员、网格员、法律顾问专员等“五员”队伍，形成“党建有力引领、社会组织协同、联户搭建桥梁、居民广泛参与”的共建共治共享治理格局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；参与单位：区司法局、公安分局、各街道园区）

106. 以信息化赋能基层治理，率先在镇街数据平台应用“五

经普”数据要素，创建省级新型智慧社区7个以上，全区智慧社区建成率达到60%以上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大数据局、各街道园区）

（三）坚决保障社会和谐

107. 用好“四下基层”工作方法，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，系统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。（牵头领导：辛迅；责任单位：区信访局、司法局；参与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

108. 强化农民工工资保障机制，确保农民工欠薪“动态清零”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、季永宝；责任单位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109. 加大房地产领域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力度，全力推进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。（牵头领导：翟玉雷；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）

110. 加强金融监管，维护良好金融秩序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地方金融监管局）

111. 严控食药安全风险，确保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（牵头领导：王磊；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）

112.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禁毒人民战争，依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。（牵头领导：辛迅；责任单位：区公安分局）

113. 深化交通领域顽疾整治。（牵头领导：辛迅；责任单位：交警四大队）

114. 凝聚国防动员合力，扎实开展双拥共建，开创军地齐抓

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新局面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、辛迅；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）

八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加强政府自身建设

（一）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

115.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，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、核心要义、实践要求融会贯通，建立健全进一步加强区政府自身建设的长效机制，形成系统完备、有效管用的工作体系，推动政治建设深化、实化、具体化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）

116. 细化完善“第一议题”“理论中心组”等制度，扛牢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，以思想理论水平的提高促进政治能力提升，把加强政治建设落实到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上，落实到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的实际行动上。（牵头领导：各有关区级领导；责任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

（二）坚持把法治建设推向纵深

117. 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、工作监督，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。（牵头领导：各有关区级领导；责任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

118. 加强审计监督、统计监督，高质量完成“五经普”工作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审计局、统计局）

119. 深化法治政府示范创建，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

项整治，形成执法工作“全链条”标准规范，打造公正文明专业的执法队伍。（牵头领导：辛迅；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）

120. 加强法律服务中心、司法所规范化建设，融合“警律联调”、党群服务、社区服务，巩固基层治理综合服务阵地。（牵头领导：辛迅；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、公安分局）

121. 纵深推进“八五”普法，高标准建设法治宣传教育阵地，打造法治文化品牌，争创全省法治政府示范区。（牵头领导：辛迅；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）

（三）坚持把效能建设提档加速

122. 始终把抓落实作为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，树牢“打开”的理念、“精准”的思维、“极致”的追求，以解难的担当和为民的情怀，精心谋划推进工作，承诺于心、亮诺于众、践诺于行，看准了就抓紧干，能多干就多干一些。（牵头领导：各有关区级领导；责任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

123. 构建项目化、清单化、责任化落实工作体系，建立工作清单，绘制工作地图，形成明责、履责、督责、追责闭环落实体系，确保上级和区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。（牵头领导：各有关区级领导；责任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

（四）坚持把廉政建设贯穿始终

124.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，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系统推进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。（牵头领导：各有关区级领导；责任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

街道园区)

125. 带头“过紧日子”，严控一般性支出，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，强化政府投资项目预审，用好“梧桐汇”去中间化采购平台。（牵头领导：孙磊涛；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凤凰文旅集团；参与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

126. 构建“亲而有度、清而有为”的政商关系，凡事多作“该不该办”的价值判断、少作“能不能办”的技术判断、不作“愿不愿办”的利益判断，职责范围内的事情能办的马上办，暂时不能办的列出计划全力办，努力营造山清水秀的政治生态。（牵头领导：各有关区级领导；责任单位：各部门单位、各街道园区）